**重庆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绿**

**化**

**保**

**洁**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18C1107）

**管理单位：重庆宝茵园林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荣辉**

**联系电话：15023783654**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栖霞路融创金贸时代北区8-18-4**

**重庆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绿化保洁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重庆宝茵园林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重庆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绿化保洁托管服务人员配置及要求、服务内容及管理标准等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议定条款如下，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绿化服务

一、人员配置及要求

由乙方按照养护要求自行安排人员到甲方进行绿化养护工作。人员数量、每次作业天数均由乙方单位自行安排，但须固定一名管理人员与甲方联系，安排养护工作事项。

二、绿化范围

甲方管辖区域内所有树木、花台、草坪、绿化带、移动树池等。绿化面积约36000平方米（±20%误差），移动树池190个，树木约630棵。

三、服务内容

（一）绿化区域每月一次修剪，每半月一次修剪草坪和除杂草；

（二）移动树池每周一次浇水，每一个月一次修剪；

（三）树木每年二次修剪；

（四）绿化区域每年喷洒农药至少两次；

（五）绿化区域每年施肥至少两次；

（六）不定期对苗木缺失进行补植补种；

（七）按甲方要求进行绿化造型并维护。

四、质量标准

（一）至少达到三级养护质量标准；

（二）绿化比较充分，植物配置基本合理，达到泥土不露天；

（三）园林植物达到：

1、生长势正常：生长达到该树种该规格的平均生长量；

2、叶子正常：①叶色、大小、薄厚正常；②较严重黄叶、焦叶、卷叶、带虫尿虫网灰尘的株数在2%以下；③被啃咬的叶片最严重的每株在10%以下；

3、枝、干正常：①无明显枯枝、死枝；②有蛀干害虫的株数在2%（含）以下；③介壳虫最严重处主枝主干100平方厘米2头活虫以下，较细枝条每尺长一段上在10头活虫以下，株数都在4%（含）以下；④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布均称，树冠通风透光。

4、措施：按二级技术措施要求认真进行养护。

5、行道树缺株在1%以下。

（四）行道树和绿地内无明显死树，树木修剪基本合理，能较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监控、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

（五）绿化生产垃圾主要地区和路段做到日产日清，其他区域必须在重大节日前或按甲方安排突击清理绿化地内的枯干树枝、落叶、废弃物等。

（六）对人为破坏能及时进行处理。绿地内无堆物堆料、搭棚侵占等，行道树树干上钉栓刻画现象较少，树下无堆放石灰等对树木有烧伤、毒害的物质，无搭棚设摊、围墙圈占树等。

（七）巡查考核人员在进行检查考核时，详实记录考核时间、地点和考核情况。

（八）管护作业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检查考核

第二部分 清扫保洁服务

一、人员配置及要求

（一）清扫保洁人员

共配置38人（含管理人员1人、清扫车及洒水车驾驶人员1人、游泳跳水馆6人、羽毛球馆5人、开放公厕6人，其余区域清洁人员和换岗轮休人员共19人），每天当班现场作业不少于27人。除定岗人员外，大型活动后的清扫全员（不得安排轮休）上岗，常态保洁人员不低于16人（每班至少8人）。

（二）岗位设置：

清扫保洁人员岗位设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设置 | 总人数 | 具体人员安排 | 具体人数 | 岗位职责简述 | 工作时长 | 备注 |
| 1 | 主管 | 1 | 管理人员 | 1 | 所辖区域清洁卫生巡查，协调处理相关事务，督促保洁人员高标准高要求做好清扫保洁工作。 | 7:00-16：30 |  |
| 2 | 清扫车及洒水车 | 1 | 驾驶人员 | 1 | 环道、支路、停车场、大广场媒体清扫车作业，洒水车适时冲洗人行道、环道、支路、路面和降尘。 | 7:00-16：30 |  |
| 3 | 游泳跳水馆 | 6 | 馆内人员 | 6 | 日常场馆保洁服务、游泳跳水各种比赛的清洁服务保障。 | 两个班，每班3人7:30-22:00 |  |
| 4 | 公厕 | 6 | 大广场、一支路 | 2 | 厕所清洁至少每2小时一次；大型活动根据需要全时段定岗定人。 | 7:00-21:00 |  |
| 二支路、四支路 | 2 | 厕所清洁至少每2小时一次；大型活动根据需要全时段定岗定人。 | 7:00-21:00 |  |
| 五支路公厕、临时垃圾站管理及周边卫生 | 1 | 厕所清洁至少4次以上 | 8:00-18:00 |  |
| 防暴沟公厕、内场保洁 | 1 |  |  |  |
| 5 | 环道、支路、停车场 | 9 | 一支路、二支路至18号门 | 1 | 1.所辖区域（包括绿化带）无白色垃圾、烟头、果皮、无油污，无泥沙，无粪便及呕吐物，无零星砖块、石头和枯干树枝、树叶；2.及时清运垃圾至政府指定的垃圾处理场，做好临时垃圾储运点的卫生管理。 | 每日8：30前完成普扫，然后转入保洁状态。 | 全年保洁分两个时间阶段：5月1日-10月31日至20：00；11月1日-次年4月30日至18：30。 |
| 三支路、贵宾厅前 | 1 |
| 1号门至4号门、停车场、四支路 | 1 |
| 4号门、小广场至8号门、五支路 | 1 |
| 8号门、停车场至12号门 | 1 |
| 游泳馆环道、五米层通道及梯坎、斜坡，南区绿化区域道路 | 1 |
| 以上每二项各增加1人 | 3 |
| 6 | 大广场 | 4 | 大广场 | 4 | 1、所辖区域（包括绿化带）无白色垃圾、烟头、果皮、无油污，无泥沙，无粪便及呕吐物，无零星砖块、石头和枯干树枝、树叶；2、及时清运垃圾至政府指定的垃圾处理场，做好临时垃圾储运点的卫生管理。 | 每日8：30前完成普扫，然后转入保洁状态。 |
| 7 | 楼层 | 2 | 东区（上下层、梯坎、7号和12号筒体） | 1 |  |  |  |
| 西区（上下层、梯坎、3号和16号筒体、南区楼层） | 1 |  |  |  |
| 8 | 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中心 | 5 | 保洁人员 | 5 |  | 两个班，每班2人，1人轮休7:30-22:00 |  |
| 9 | 机动安排 | 4 | 轮休人员 | 4 | 根据具体轮班岗位确定 |  |  |
| 合计 | 38 |  |  |  |  |  |

（三）年龄和身体素质要求

所有清扫保洁人员年龄在30—60岁，身体状况良好，无疾病和残疾、无嗜酒等情况。

（四）清扫保洁人员实行统一着装（有“奥体环卫”字样），佩戴工作证。

二、托管服务区域及服务内容

奥体中心所辖区域清扫保洁面积共计约90万平方米。主要以清扫、清洗、清除、清抹等方式，实行全年不间断管理和保洁。主要范围：

（一）中心体育场内场（含塑胶跑道、东西区夹层、防暴沟及公共卫生间等）、通道、看台及座椅、看台厕所、各楼层过道（含通道及梯坎）、不锈钢栏杆；清洁清运各商户堆放在楼层及垃圾桶旁的垃圾；

（二）中心范围环道、车道、人行道及五条支路（含路口外约10米内）、体育广场、小广场、停车场；

（三）游泳跳水馆内所有开放区域（含前台大厅内外、检录厅、各功能房、男女更衣室、厕所、比赛池和跳水池（含池壁、池底、支架、垫层的清洗）、看台、楼道、玻璃墙等）；馆外环道、梯坎和五米层外环人行通道；游泳跳水各种比赛的清洁服务保障；

（四）羽毛球馆内场地所有开放区域（含14块普通场地、2块VIP场地、男女厕所、前台收费处、小卖部、配电室）的清洁和馆外周边（含大门口约200平方区域、后门约100平方区域）的清洁卫生及卫生保障；

（五）中心管理范围绿化带（含各类花木、草坪、花台、树池等绿化区域）以及行道树下树枝、树叶的清扫和白色垃圾的清除；树池及垃圾桶表面的清洁；

（六）中心每年预计承接的球赛20场（共计60天）、演唱会3-5场（共计15天）、运动会3-5场（共计15天）、大广场全年商品展活动3-5场（共计54天），车展10-15场（共计30天），公益活动3-5场（共计10天），及时做好赛前、赛中、赛后等活动的清洁服务工作；

（七）负责所有内外开放公厕（至少９个）和各项活动看台厕所管理、开关和清洁；

（八）清除墙面、灯杆、栏杆、导示牌、玻璃等处乱张帖的各种广告和各种活动拉扯的广告横幅、广告布；清除各种乱涂乱画的痕迹；清除中心范围（含绿化带、闲置地块）内的所有生活垃圾、废弃物、树枝树叶、零星砖块、石头；清除硬化路面、地砖等处夹缝中生长的杂草和路沿石边界上的杂草；

（九）清除排水沟缝和水箅子夹缝中的杂物，确保落水畅通；

（十）负责垃圾分类管理和实施，按照要求与清运单位签订收运协议；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十一）做好临时垃圾储运点的卫生管理。保持临时垃圾站干净卫生，无臭味。

三、保洁服务标准和要求

（一）高标准、常态化保持所辖区域（包括绿化带、闲置地块）无白色垃圾、烟头、果皮，无枯干树枝、树叶，无油污，无泥沙，无粪便及呕吐物；

（二）所有建筑体内外、通道、门窗无蜘蛛网；

（三）所有开放公厕，按要求定人定岗，每天７时至21时时段内，擦、清（冲）洗每3小时至少一次，全天不少于6次（遇大型活动、展会等特殊情况，必须全时段定人保洁）；办公区域公厕每2小时清洗一次。做到厕内地面、墙面、隔断、门窗、便池、洗手盆及台面、镜片随时保持干净，做到无积水、无污垢，便池、便槽无尿垢，无粪便堆积，卫生篓废纸随时清除，厕内无明显臭味、无蚊蝇、无蜘蛛网；

（四）保持看台、楼层、通道、不锈钢栏杆的清洁卫生。大型活动按规定时间开启看台厕所门；活动结束当日，及时关闭厕所内电源，关好厕门；次日做好厕内清洁，关好水电门（商家用厕除外）；

（五）垃圾桶按要求摆放有序。及时清除垃圾桶内外堆放的各种垃圾，做到桶内垃圾无满溢和桶外垃圾无滞放，保洁随时清除；垃圾桶内桶每月清洗一次，内桶必须置放垃圾袋；

（六）收集、清运所辖区域（含楼层）乱丢乱弃乱扔无人处理的所有生活垃圾、废弃物、建筑垃圾至清运点，确保所有通道畅通。生活垃圾必须按照各级政府要求实行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

（七）保持中心范围（含绿化带）内无零星砖块、石头和枯干树枝、树叶；

（八）所有区域无乱张贴的各种广告、广告布和乱涂乱画的痕迹等；

（九）环道、支路、停车场、大广场每日人工配合清扫车清扫；洒水车每周不少于两次冲洗人行道、环道、支路和降尘；特殊情况另行安排，确保随叫随到；

（十）中心大型赛事、运动会、演唱会及接待等活动前、中、后，根据中心任务需要及时安排清洁工作或增派人员务必保证在明确的时限内完成所有区域的清洁；

（十一）游泳跳水馆和羽毛球馆按各馆要求清洁。作业时间，每日7时30分至22时，不间断擦拭、清除水渍和垃圾等；

（十二）所有垃圾清扫作业，于每日8时30分前完成普扫。保洁服务时间：5月1日至10月31日保洁至20时，11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保洁至18时30分。

第三部分 绿化清洁服务共同条款

一、服务方式与管理方式

（一）服务方式

绿化保洁服务采取全托管。由乙方提供人员、设备、绿化清洁用具用品、技术、运输、管理等，确保绿化、清洁服务达到甲方要求。

（二）管理方式

1、绿化清洁服务公司全面负责奥体中心所辖区域的绿化养护和清扫保洁服务，负责所属绿化和保洁人员的日常教育（重点是安全和劳动纪律教育）、工作安排、劳动管理和规章制度的落实。安排绿化项目管理人员负责区域内的绿化巡查和对接工作；指定1名清扫保洁现场主管每日负责工作安排、区域内的清洁卫生巡查，处理相关事务。高标准高要求做好绿化清扫保洁工作；接受中心的监督、检查、指导以及其它工作安排。

2、奥体中心负责绿化、清扫保洁的监督、检查、指导、督促和考核，协助处理相关事务，提出人员调配和工作整改意见，安排其它临时性工作等事项。

3、所有服务人员的劳动关系均属乙方单位。

二、考核方式

（一）考核内容及标准

1、绿化考核内容及标准：见“附件一”

2、保洁考核内容及标准：见“附件二”

（二）评分方式、标准及扣分、扣费方法

1、绿化、保洁服务考核分别由甲方主管部门负责实施。根据实际得分情况支付当月服务费用。

2、绿化、保洁服务评分标准及扣分、扣费方法，均按100分值分别进行评分：

（1）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均得分在96分（含96分）以上的，甲方全额支付乙方当月服务合同款；

（2）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的，甲方以100分为基准，按照200元/分分别扣罚；

（3）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得分在85分（含85分）以上的，甲方以100分为基准，均按照300元/分分别扣罚；

（4）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得分在75分（含75分）以上的，甲方以100分为基准，均按照400元/分分别扣罚；

（5）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得分在70分（含70分）以上的，甲方以100分为基准，均按照500元/分分别扣罚；

（6）绿化、保洁服务月考核得分任意一项在70分（不含70分）以下的，甲方将按当月服务费实得款项的50%支付；。若乙方连续2个月绿化、保洁综合得分在70分以下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当月扣罚服务费为绿化扣分扣费和保洁扣分扣费相加之和。

注：计算方法，例如：当月绿化考核得分86分，则扣款按：100分-86分=14分，扣款金额为14分\*300元/分=4200元；保洁服务考核得分93分，则扣款按：100分-93分=7分，扣款金额为7分\*200元/分=1400元。两项相加，当月实际扣罚服务费为4200元+1400元=5600元。以此类推。

3、年终考评

合同期届满前，甲方委托专业中介机构结合奥体中心的评价进行绩效评估。绩效评估综合得分90分（含90分）以上，则续签下1年合同；得分不足90分，视为考评不合格，甲方将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新的绿化保洁服务单位。

三、托管期限、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托管期限

1、绿化清洁服务项目服务期共计3年。本次合同服务期为：2018年12月01日至2019年11月30日，计1年。

2、年服务期满考核：年服务合同期届满前一个月，甲方委托专业中介机构结合奥体中心的评价进行绩效评估。评估合格则续签下一年合同；考评不合格，甲方将重新组织招标，确定新的绿化清洁服务单位。

（二）服务费用

1、乙方中标金额为：3930000元（大写：叁佰玖拾叁万元整），服务期为3年；本次合同年服务费为：1310000元（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元整），每月总服务费为：109166.67元（大写：壹拾万玖仟壹佰陆拾陆元陆角柒分整）。

2、实行按月付款。每月实际付款：每月总服务费-扣罚款（绿化罚款+清洁罚款）+其他临时服务费=实得款项。

3、其他临时服务费系甲方绿化需要增加的项目和大型活动或其他突击性任务需要增加清洁人员，按工作时间和实际天数，由甲乙双方共同一事一议商定的费用，并签订合同或补充协议。

4、如甲方因工作需要增加清洁人员，其人工费按照月服务费的每人每月平均费用（每人每月平均费用为：2872.81元，大写：贰仟捌佰柒拾贰元捌角壹分整）为上限进行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三）支付方式

甲方在每月末综合考核后，按实得款项于次月15日后以转账支票方式付给乙方，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票据，甲方凭有效票据付款。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提供绿化、清洁所需水源，提供绿化、清洁工具、用品的临时存放点；提供绿化指定堆放杂草的地方和生活垃圾临时转运点；

2、指定主管部门及负责人对绿化、清洁项目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协调，根据任务需要，适时提出调整意见；

3、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奥体中心绿化、保洁服务月绩效考核表》，分别对绿化、保洁服务质量、标准实施每月全面考核和处罚。

4、中心活动安排，提前告知对方，督促做好相关工作。

5、按约定的时间，及时支付服务费。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了解熟悉甲方所属环境及绿化、清洁服务区域、任务、范围、标准及要求等，做好人员、设备、物资、工具、草种、农药等相关工作；自备统一的工作服，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2、严格按照本公司的管理办法，加强对所属员工的管理教育，特别是安全意识教育、劳动操作规程和垃圾分类的培训，严格奖惩制度。遵守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维护中心的良好形象。

3、对所属员工的安全负全责。加强员工安全意识教育，做到不违章作业，不盲目乱干。因工作致公私财物损伤、损坏的，由公司负责赔偿。

4、自备各种作业所需车辆、管护机具、耗材等，确保服务所需；自行保障日常各类保洁工具、用具、用品、材料、垃圾袋和劳动防护用品等；

5、清扫作业车每日作业；洒水车确保随叫随到，按甲方要求实施作业；

6、乙方严格按照垃圾分类要求，切实做好各种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工作。自行按要求分别与垃圾收运单位签订收运合同；

7、自行承担所有绿化垃圾、生活垃圾（约每天1车）和建筑垃圾（废弃物，全年约20车左右）的清运和费用；

8、将生活垃圾和绿化杂草临时存放到指定地点，生活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保持收集点周边清洁卫生；

9、服从甲方的监管和临时工作的安排。

10、按时足额支付员工工资。承担人工工资、加班、社会保险、安全保险、劳保福利、食宿、材料、税收、管理费等一切费用；承担因工作或个人原因而发生的伤、残、亡事故的善后处理和经济补偿；

11、全面履行托管职责。绿化、清洁主管，坚持好巡查，特别是清洁主管每日必须全方位的岗位、质量检查，及时处理各种情况。

五、违约责任

（一）甲方在乙方没有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况下，单方面终止合同的，甲方应支付乙方已履行部分的服务费用。

（二）乙方在甲方没有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况下，单方面终止合同的，除扣除当月服务费外，应当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合同期内，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甲乙双方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

六、合同解除、变更与终止

（一）合同解除

1、甲方在乙方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无正当理由连续两个月以上未向乙方支付服务费，乙方有权向甲方进行书面催收，但不得因此中止对本合同约定的服务。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过失造成甲方直接经济损失或间接经济损失10万以上的；

（2）乙方清洁人员出现群体怠工、停工事件在4小时（含4小时）以上的；

（3）乙方未认真履行绿化清洁服务职责，影响甲方环境卫生，致甲方公从形象和声誉受到影响，经甲方2次严重警告和罚款仍未明显改进的；

（4）月考核中，乙方连续2个月得分70分以下的。

（5）转包、分包本绿化清洁服务项目的。

（二）合同变更与终止

1、合同的变更须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采用书面形式确定；

2、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需提前2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取得对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终止；

七、争议解决方式

如果双方就本合同的效力、解释或履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将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条款

（一）合同期内，因甲方扩大服务范围或进行重大活动、紧急活动或突发事件或整治办公区或环境绿化整治和增加绿化项目等而增加服务工作量，乙方应无条件全力配合甲方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增加的工作量和项目实际费用标准，按增量增人的标准，一事一议，另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二）招标文件及其补遗书、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乙方在服务期内，不得随意收取甲方所属租赁商户清洁服务费用；

（四）甲乙双方无论合同期内或合同期届满解除合同关系，乙方均应在甲方新的绿化保洁服务公司入场后方可撤离，不得在此期间中断或停止绿化保洁服务。

（五）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可以补充协议加以补充或增加条款，但补充增加部分不得与原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相矛盾，更不得修改其实质性条款。补充协议或增加条款与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

九、合同效力

（一）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二）合同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附件一：《奥体中心绿化服务 月绩效考核表》

 附件二：《奥体中心清扫保洁服务 月绩效考核表》

甲方：重庆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乙方（公章）：重庆宝茵园林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地址： 地址：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奥体中心绿化服务 月绩效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别 | 考核具体内容及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树木部分 | 树冠基本完整，修剪得当，无死树和明显枯枝死杈 | 10 |  |
| 无严重黄叶、焦叶、卷叶 | 10 |  |
| 有蛀干害虫的株数在10%以下，介壳虫危害一般 | 5 |  |
| 树木缺株在4%以下 | 3 |  |
| 树池部分 | 生长造型正常，叶色正常 | 5 |  |
| 修剪及时，基本无死株和干死株 | 10 |  |
| 宿根花卉及草花类管理基本及时，花期正常 | 8 |  |
| 有虫株率在5%以下 | 3 |  |
| 草坪部分 | 草坪覆盖率达到95%以上 | 4 |  |
| 修剪及时，修剪后整体效果平整，无明显起伏和漏剪，剪口平齐，形态良好 | 5 |  |
| 整块草坪无阔叶杂草，无已开花杂草 | 8 |  |
| 现场管理 | 绿地整洁，无杂树，无堆物堆料、搭棚、侵占等现象 | 2 |  |
| 养护区域内无修剪垃圾，生活垃圾 | 6 |  |
| 工作态度 | 养护工人工作积极，无散漫怠工现象 | 3 |  |
| 养护工人着装统一，安全防护到位 | 3 |  |
| 设施保管及养护良好，无明显人为损坏 | 5 |  |
| 季节性养护及防护措施到位 | 10 |  |
| 总分 |  |  |  |

综合以上项考核，本月绿化服务共扣分： 分，实际得分： 分；扣款标准每分 元。本月共扣款 元。

部门考评人： 中心领导： 被考评单位项目负责人：

**附件二：**

**奥体中心清扫保洁服务 月绩效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考核标准 | 扣分标准 | 扣分 |
| 人员设备 | 1、每日现场作业人员不少于27人。 | 每少1人扣2分 |  |
| 2、清洁工不符合年龄要求。 | 每月每人扣2分 |  |
| 3、清扫车、洒水车不按要求作业。 | 每次扣0.5分 |  |
| 着装卫生 | 1、工作时间未统一着装或穿戴不规范。 | 每人次扣0.5分 |  |
| 2、着装不干净整洁，有污迹、褶皱、破烂。 | 每人次扣0.5分 |  |
| 3、工作中敞胸露怀、卷裤脚、穿拖鞋。 | 每人次扣0.5分 |  |
| 4、个人卫生差，指甲长、蓄发蓬乱、留长胡须。 | 每人次扣0.2分 |  |
| 综合管理 | 1、无每日考勤登记。 | 每月扣1.5分 |  |
| 2、符合参保条件的清洁人员未参保。 | 每人次扣1分 |  |
| 3、员工工资、福利不按时到位。 | 每人次扣1分 |  |
| 4、因管理不善，清洁工队伍不稳定。当月出现4人进出情况。 | 每月扣1分 |  |
| 5、服务态度差，辱骂商家和群众。 | 每人次扣1分 |  |
| 6、脱岗、缺岗、串岗、睡岗 | 每人次扣0.5分 |  |
| 7、酒后上班或上班时间内饮酒 | 每人次扣1分 |  |
| 8、工作中吸烟、吃零食、聊天、嬉笑打闹、骂脏话、玩手机等行为。 | 每人次扣0.2分 |  |
| 服务质量 | 1、未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和完成清扫、保洁作业。 | 每次扣1分 |  |
| 2、不服从安排，顶撞甲方负责人。 | 每次扣5分 |  |
| 3、不完成或完成不好甲方安排的工作。 | 每次扣3分 |  |
| 4、管理巡查不到位，区域内出现卫生死角。 | 每次扣0.5分 |  |
| 5、不服从工作调配，和临时工作安排。 | 每次扣3分 |  |
| 6、垃圾分类不按要求落实 | 每次扣2分 |  |
| 6、服务差，被群众举报、媒体曝光、通报批评。 | 每次扣5分 |  |
| 其它 | 1、员工拾捡公私财物，不主动上缴。 | 每次扣1分 |  |
| 2、员工私拿公私财物据为己有或出卖。 | 每次扣2分 |  |
| 3、伙同他人，内外勾结，造成甲方物资被盗的，除照价赔偿外，视情追究法律责任。 | 每次扣10分；视情直接终止合同。 |  |
| 4、保洁人员失职，造成甲方财物被损坏的，除照价赔偿外。 | 2000元以下每次扣2-4分，2000元以上每次扣4-6分。 |  |

综合以上项考核，本月清洁服务共扣分： 分，实际得分： 分；扣款标准

每分 元。本月共扣款 元。

主考人： 中心领导： 被考评单位项目负责人：